

道教与中国社会

李养正 著



中华本土文化丛书

道教与中国社会

李养正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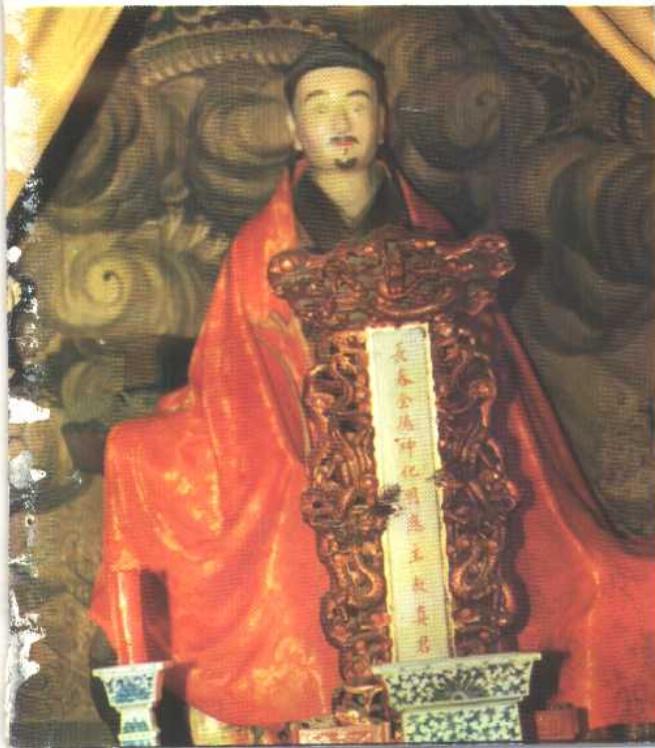
中国华侨出版公司

中华本土文化丛书
道教与中国社会
李养正 著

出版者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
北京北新桥3条4号
(邮政编码100007)
经销商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
印刷厂 北京华昌印刷厂
字 数 90千字 4.25印张3插页
开 本 787×1092毫米 32开本
版 次 1989年12月第1版
印 次 1989年12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7-80074-188-5/G·29
定 价 1.95元



↑北京白云观



←北京白云观
丘处机祖师像

四川青城山山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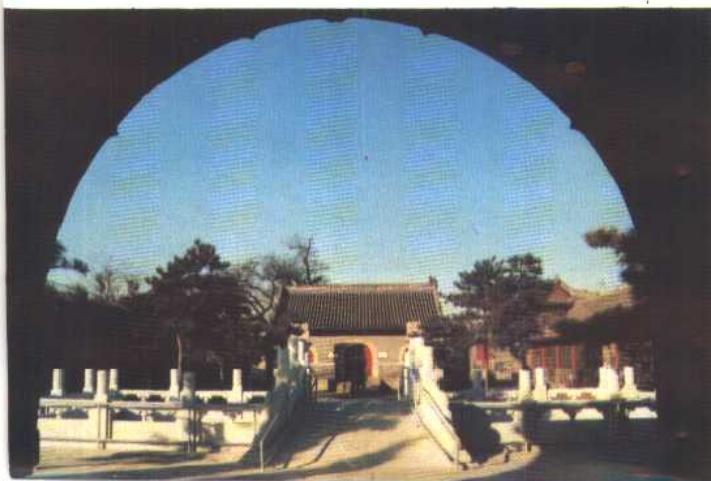
班学员在上课

中国道协知识专修班 坤道



北京白云观窝风桥

本版摄影 中国道协 王宜峨



0704/20

——中华本土文化丛书编前话

中国的“文化热”持续几年后逐渐冷却了。一些人把目光只集中于上层经典文化，发出大而空的议论，于真正意义上的文化建设无益。

中华传统文化，它不仅存留于思想家的书本与峨煌斑烂的文物上，更主要体现在人们的日常生活，特别是市井乡间的风俗习惯中。中华本土文化丛书以民间文化为研究对象，对那些散见于市井乡间的、濒于失传的、具有“活文化”价值的稀有珍奇的传统文化事象特别关注。

中华本土文化丛书的选题，是以具体文化事象为内容的专题性研究课题，既区别于史学著作，更重视文化现象的横剖面研究；又区别于纯理论性著作，重视文化事象的描述性研究。在此基础上，揭示该文化现象的来龙去脉、沿革益损和潜在的深层结构与意义。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为指导，对中华民族历史上以往和现存的各种文化事象，如婚丧嫁娶、礼仪制度、衣食住行、各种形式的社会集团（家族、宗族、同乡、秘密会社……）等进行研究。

我们编撰本丛书的目的，即在于使中华传统文化遗产在海内外读者中有所了解，得以进一步研究。

前　　言

道教是自东汉以来一直盛行于我国的一大宗教。在我国历史上，与儒学、佛教鼎足而立，并称“三教”。现在我国流传有佛教、道教、天主教、基督教、伊斯兰教等五大宗教，其中唯道教是在我国土生土长的宗教，其它都是外来宗教。

道教的教理教义，是以我国战国时代流行的神仙信仰为根基，兼蓄融收我国古代社会诸子百家中的神秘主义思想因素、传统的伦理道德、传统的民间宗教意识而形成的宗教思想体系。它的内涵特质，显示出中国人重人生，乐人世，热爱生活，敢与自然斗争以及既重实际而又富于幻想的精神。它的内容虽被人贬之为“杂而多端”，实际并不是简单揉合古代各种学术思想的杂烩，而是以上述精神为轴心，融合兼蓄社会诸家思潮，造构出来的相对独立的道教文化体系。以后并发展成为我国传统文化宝库中重要的组成部分。

道教在我国社会生活中，不仅仅是作为一种社会意识而存在，它还因宗教信仰及宗教感情具有联结信教群众的纽带作用，凝聚相当多的群众成为一种社会组织实体——一种有严密的组织、严格的纪律和巨大精神与物质力量的实体，成为一股强大的社会集团势力。这种势力包括政治、经济以及用神权作后盾、以宗教道德为内容的精神力量。

道教作为社会的意识形态及社会实体，固然它的发展规

律取决于社会经济基础，固然它只是以宗教虚幻的方式反映一定社会历史时期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民俗的状况，但它也不是僵化不变的，它与社会相应演变，同时也反作用于社会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民俗，在一定程度上对社会发展产生影响。道教在我国已盛行近两千年，与我国社会生活有密切联系，而且已发生广泛而巨大的影响。有卷帙浩繁的《二十五史》及浩如烟海的史料记载在册，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历史事实。

但学术界自来确乎存在一种偏见，尤以近现代为更显，研究中国社会的发展史，特别是有关文化方面的发展史，往往轻忽对宗教特别是对道教的研究，漠视它的存在，轻率地宣布它的衰微或者消失，抹煞它对我国传统文化发展的贡献。也有的以谩骂代替科学分析，攻其一点，不及其余。对这种现象的产生，人们往往归之于学术流派之间相绌的偏激情绪，或者归之于“左”的思潮的影响。我以为不尽在此，更多的原因在于宗教文化确实较为深邃、繁琐、曲折，理解殊为不易，若功底不够、知识不足，落笔自然也就不免有些艰难，有的采取回避不谈的态度，有的也只是简单武断。我以为研究中国社会发展史，不能轻忽对道教的研究，否则既不能全面地、中肯地认识我国社会发展的历史，特别是传统文化发展史，同时也不能正确认识和正确对待现在仍然盛行于大江南北、海峡两岸的道教，以及道教在社会生活中存在的多方面的问题。

鲁迅一九一八年八月二十日《致许寿裳》的信中说：“前言中国根柢全在道教，此说近颇广行。以此读史，有多种问题可以迎刃而解。”我以为这段话是卓识而深刻的。在思考、

领会这段话的深刻含意之余，笔者不自量力，钩索综合历史的和现代的一些资料和情况，来谈一谈道教与中国社会历史和现实的密切关系，以及它对社会历史及现实社会生活的广泛影响，使道教及其社会作用能得到较为公正的评价。

要研究道教与中国社会的关系，有必要首先弄清道教是什么样的宗教，它在社会生活中表现的形式与特征是什么？这样便可以避免张冠李戴，话不对题。

目 录

前 言

一 道教的特质及其在社会生活中的表现形式.....	1
二 道教与封建社会的政治.....	5
三 道教与社会经济和人口.....	17
四 道教与我国的传统文化.....	28
五 道教与伦理道德和民族心理.....	43
六 道教与秘密宗教及行会.....	54
七 道教与秘密会社.....	69
八 道教与术数.....	73
九 道教与社会妇女问题.....	86
十 道教与民间风土习俗.....	93
十一 道教与少数民族.....	107
十二 道教的现状.....	115

一、道教的特质及其在社会生活中的表现形式

道教肇始于西汉成帝时齐人甘忠可传播太平之道，正式完成于东汉顺帝时沛人张道陵在鹄鸣山创立天师道（五斗米道）。它主要的思想渊源，^①最古是殷商时代的鬼神崇拜，^②继之是战国时期的神仙信仰及两汉的黄老道，是我国古代社会宗教意识的延续和发展。我国古代社会传统的宗教意识“天人合一”、“天人感应”，以及儒学谶纬之说、墨家天志明鬼、易学与阴阳五行说之变化论等神秘主义色彩较浓的思想，都是道教建立教理教义的泉源。道教在成长过程中，还吸取了巴夷少数民族的巫觋之风、古医药学、养生学、原始冶炼学、民间音乐、绘画雕刻以充实自己的教义。道教还依据我国封建社会传统的伦理纲常，制定清规戒律，形成自己的宗教道德；仿效儒家礼法，制定了自己的斋醮仪式。

道教积累的经典、道书，超过万卷，仅一部明版《道藏》便有五千四百八十五卷，内容包罗万象。南朝梁刘勰《灭惑论》说道教是“上标老子，次述神仙，下袭张陵”；宋马端临《文

献通考》卷二二五说“道教之术，杂而多端”。其实道教的核心内容是神仙信仰，相信神仙、仙境的存在，相信凡人经过修炼可以登仙境而长生久视。道教宣称它最高的信仰是“道”，这个“道”既有道家所说宇宙本原的哲学含意，而又另有它作为宗教实用的含意，有时谓为最高天神“太上老君”、“太上道君”、“元始天尊”等神灵，有时谓为生命的要素、事物变化的基因、方术、道德观念等等，有着很强的社会适应性。道教徒所追求的理想是两大境界：一个是太平的世俗世界，物丰人寿，国泰民安，一切皆极大公平；一个是美妙的仙境，与神相通，与道合一，长生久视，无穷幸福。道教徒仰慕这两种境界，也深知到达是艰难的、遥远的、甚至是不可捉摸的；但人们探索宇宙奥秘的本性、求取生存的本性、向往于美妙幻想境域的本性，使他们满怀激情去追求，去经受磨炼。所以说道教徒的宗教态度既是务实的、实用主义的，而又是充满美妙幻想的。

道教对人世与自然的态度很明显，对社会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主张谦让、和谐、公平，希望没有战争、瘟疫、饥荒、动乱；对自然则主张斗争以谋生存。它崇拜有很多很多的神、仙、鬼，不属于那种只热衷于祈求唯一天神来拯救世人的宗教。它的原始教义也不诱导人们从宗教的幻想中逃避现实世界，它是欲借神仙的权威与风范，以道功道术为手段来追求幸福，控制与调节宇宙万物之间相互依存关系，使之永远和谐的宗教。道教与道家、儒学、佛教有明显不同，道家主张认识自然，顺应自然；而道教在其丹道理论中则主张逆自然，反其道而行之，达到归真返朴，与道合一，与天地同造化。儒学虽亦倡格物致知，然其所殚精致意者，实仅

伦理纲常，重在人与人的关系、人与社会的关系；而道教则十分重物，重自然，注重古科技，重道术，重实验实证。佛教虽亦倡修持，但较重义理，重心性，重出世；而道教则较为轻心性而重形体，轻义理而重道术，重人世而轻出世。再者佛、道尚有夷夏文化传统之差异。近代著名学者陈寅恪先生认为道教“其中固有怪诞不经之说，而尚能注意人与物之关系，较之佛教，实为近于常识人情之宗教。”（《金明馆丛稿初编·天师与滨海地域之关系》）

在社会生活中，道教不仅仅是以意识形态而存在，而是有着多种多样的表现形式。它围绕宇宙本原、神与人的关系、形与神的关系、仙境与阴朝、善与恶、因果报应、神的灵验等命题，在道功、道术、道仪等多方面论证道教的真理性。道教关键是用宗教观点论证“道”是宇宙本原，有巨大的能量和无上的权威，“道”决定宇宙的一切；人得到了“道”，也就可以自己主宰自己。宗教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产物，它始终是不脱离社会、不脱离人群的，它对人们宇宙观、人生观、思想情感发生着强烈而深远的影响，教徒因共同的信仰、共同的心理和情感，自然会凝聚为一种社会组织实体，由松散的联络而结成为有严密组织系统、有自己严格纪律的教派或统一的教会团体。从而产生教职人员、教阶体制、共同的规范，有着共同的政治、经济利益，共同的命运与荣辱感，多方而与社会生活发生直接或间接的联系，也多方而影响社会生活，影响社会的发展，是社会一股不可低估的宗教集团势力。比如太平道、五斗米道、天师道、楼观道、帛家道、李家道、南天师道、北天师道、茅山道、全真道、真大道、太一道、正乙道等的二十四治及各派教会、丛林、宫观等，

都对社会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民俗发生过巨大影响。因此，道教问题不仅仅是一个思想问题、认识问题，而是整个社会生活中的一大社会问题，并且是一个极为复杂的问题。

二、道教与封建社会的政治

宗教与政治发生关系，其思想根源在于古人对神与人的关系的认识，认为宇宙存在神，神的能量是巨大的，有主宰宇宙一切的权威。这样，人就必须服从神而俯首贴耳地听其主宰，神和人是主宰者与被主宰的关系。人类进入阶级社会后产生了人为宗教，而人为的宗教总是以维护统治者的权力为首要任务的。世俗的有势力者要夺取政权以及统治者要巩固政权，都必须造成有“神权”为其后盾的舆论，或托谎言神示，或自称为天神的儿子，使自己与虚幻的神权发生密切的关联，似乎是天神给予了他统治和支配众人的权力，即所谓“君权神授”。俨然形成谁不拥护他，就是不崇敬天神，谁敢反对他，也就是反对天神，那就会遭受无可逃避的神谴。神和人的这种关系，归根到底在社会体现为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的政治关系。神权与政权融为一体，神权便巩固了这种政治统治。这是宗教为封建政权服务的最大的“功绩”。

但是，在历史上也还经常出现另一种情况，即神权并不

是只有统治阶级才能凭借和运用，尤其道教是多神教，不同的人可以假托不同的天神的“权力”，行自己的方便。人民对统治者不满时，也往往利用“神权”，鼓动群众来造统治者的反，说是天神谴责皇帝昏庸，已不护佑他，而是改变主意，授命新人来建立新政权，当新的统治者。

总之，在人们普遍存在宗教意识的情况下，权力必须有神权作靠山，要有政权便必须有神权，无神权即无政权。在封建社会，这乃是普遍的现象。

道教与中国封建社会相应发展的表现特征，就在于它始终使“神权”与皇权保持一致，为封建统治者效劳；封建统治者控制和利用道教，目的也正在于使神权与皇权一致；融神权与政权为一体，使神权成为了政权的依据、靠山、命根子。如《太平经·安乐王者法》：“帝王，天之子也，皇后，地之子也，是天地第一神气也”（王明《太平经合校》卷十八至三十四）。《老子想尔注》十八章注：“道用时，臣忠于孝，国则易治；时臣子不畏君父也，乃畏天神”。葛洪《抱朴子·外篇·良规》：“天也，父也。君而可变，则天亦可变，父亦可变也”。从另一方面来说，农民起义也有呼喊“苍天已死，黄天当立”的。阶级地位不同，立场不同，口号不同，而托言天神授命的手法一样。中国封建社会之所以如此漫长，以伦理纲常为理论核心的儒家学说固然在思想上起了很大的作用，而皇权紧紧控制和利用宗教也是很大的原因。中国封建社会的农民起义为什么都用“替天行道”的名义，也是为了要抓住神权这个旗帜。

西汉成帝时，帝颇好祭祀鬼神及方术，幻想借天威以维持政局并得后嗣，社会上也因朝政不良，灾异频仍，人民生活

苦难重重，而宗教意识随之增涨。齐人甘忠可，将黄老道与推阴阳言灾异的阴阳五行学派紧密融合，吸取神秘的古历象学及儒家“天人合一”、谶纬说的具体内容，造作了《包元太平经》，托言“天帝使赤精子下教我此道”（《前汉书·李寻传》）。赤精子即宁封子，是黄老道所崇拜的仙人。因汉室自认属火德，甘忠可假托赤精子授道，有意取悦于汉帝。经待诏黄门夏贺良、骑都尉李寻荐之成帝，宣称太阳为人君之表，为政当“尊天地，重阴阳，敬四时，严月令”。顺之则善政，和气可立致；不顺则生灾害，皇帝绝嗣。终因干涉朝政，甘忠可招致诛灭。哀帝即位，夏贺良、李寻及丞相翟方进、曲阳侯大司马骠骑将军王根等，又奏议哀帝奉行《包元太平经》。于是哀帝改元易号，改建平二年为太初元年，自号陈圣刘太平皇帝。后来哀帝认为夏贺良等“其言亡验”，是“执左道，乱朝政，倾覆国家，诬罔主上，不道”（《前汉书·李寻传》）。夏贺良被诛，李寻及司隶校尉解光被“徙敦煌郡”。这是原始道教首次干预朝政。

东汉顺帝时，于吉、宫崇复兴太平道，宫崇将神书《太平清领书》献于帝。帝目为妖妄不经，仅收藏之。但此书在民间流传，后为张陵与张角奉行，演变而成五斗米道与太平道。汉灵帝时，朝政腐败，灾难频仍，生灵涂炭，人民对汉统治者有强烈的怒火，民心思变，渴望改变颠沛流离、饥寒交迫的生活状况，能过太平日子。农民领袖张角，利用太平道作为发动、组织农民起义的舆论工具与联络手段，喊出“苍天已死，黄天当立”的口号，掀起了轰轰烈烈的黄巾起义，震撼了黄河南北，动摇了汉室的统治。与黄巾起义同时，在汉中有五斗米道张鲁建立政教合一的地方政权。先是